

❖ 小企业会计制度培训用书 ❖

XIAO QI YE KUAI JI ZHI DU  
JIANG JIE YU SHI WU

# 小企业会计制度 讲解与实务

郝建国 王国生 许群 编著

小企业会计制度释解

小企业会计制度与企业会计制度及行业会计制度比较

小企业会计实务操作

小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法规

中国市场出版社

小企业会计制度培训用书

# 小企业会计制度 讲解与实务

郝建国 王国生 许群 编著

中国市场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小企业会计制度讲解与实务/郝建国, 王国生, 许群编. —北京: 中国市场出版社, 2004. 7

ISBN 7 - 80155 - 763 - 8

I. 小... II. ①郝...②王...③许... III. 小型企业 - 企业管理 - 会计制度 - 基本知识 - 中国  
IV. F279. 2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65947 号

- 
- 书 名:** 小企业会计制度讲解与实务  
**作 者:** 郝建国 王国生 许群  
**责任编辑:** 胡超平 徐向晖  
**出版发行:** 中国市场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 2 号院 3 号楼 (100837)  
**电 话:** 编辑部 (010) 68012468 读者服务部 (010) 68022950  
发行部 (010) 68021338 68020340 68024335 68033577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省高碑店市鑫宏源印刷厂  
**规 格:** 850 × 1168 毫米 1/32 13.5 印张 340 千字  
**版 本:** 2004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5 年 6 月第 4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 - 80155 - 763 - 8/F · 523  
**定 价:** 30.00 元
-

## 前 言

随着我国会计改革的深入和完善，企业会计制度建设也在逐步加强。2004年4月27日财政部颁布了《小企业会计制度》，并将于2005年1月1日开始实施。《小企业会计制度》与《企业会计制度》、《金融企业会计制度》构成了完整的企业会计制度体系。

小企业是目前我国经济中最活跃、最具潜力的社会经济组织。据粗略统计，小企业数量占我国企业法人总数近95%，其最终产品和服务的价值约占全国GDP的50%。但是，小企业经营规模较小的现实决定了它不可能采用《企业会计制度》实施会计核算。而《小企业会计制度》的颁布实施既满足了广大小企业加强企业管理，规范会计核算的需要，又简化了小企业会计核算的方法，降低了小企业的管理成本；既保证了小企业投资者和社会公众了解企业会计信息的需求，又适应了小企业现有会计人员业务水平较低的状况。

为了贯彻执行《小企业会计制度》，帮助小企业完善其会计核算体系，顺利实现小企业会计核算从现行的分行业的会计制度向《小企业会计制度》的转轨，我们组织编写了《小企业会计制度讲解与实务》。

本书紧扣《小企业会计制度》的内容，充分考虑小企业会计核算的需要，突出了以下几方面特点：

1. 适用性。本书将《小企业会计制度》核算的内容与2001年实施的《企业会计制度》以及1993年实施的行业会计制度分别进行了比较，详细说明了几个制度之间的联系与变化，而且在

会计要素的每一章都附有《小企业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制度》、行业会计制度会计科目对照表，增强了本书的适用性。

2. 可读性。本书改变了通常的书写方法，在按照会计要素分章的基础上，每一章都是按照具体的会计科目逐个讲解，这与会计人员在实际工作中的核算做法相吻合，增强了本书的可读性。

3. 实践性。本书在每个会计科目的说明中，都增加了大量的经济业务实例，详细介绍了小企业会计核算的实务，增强了其实践性。

4. 可操作性。本书在讲解小企业经济业务事项时，将企业日常性经济业务事项与特殊性经济业务事项进行了区分，既突出了企业日常经济业务事项核算的内容，又提供了企业特殊经济业务事项的核算方法，增强了其可操作性。

5. 实用性。为方便广大小企业会计人员学习和全面掌握《小企业会计制度》的需要，本书将《小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的法规收录进来，增强了其实用性。

本书既可以作为广大的小企业财会人员，财政、税务、审计等政府部门工作人员，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的从业人员全面掌握和运用《小企业会计制度》的培训用书，也可以作为财经院校师生及其他相关人员学习《小企业会计制度》的重要的参考书。

本书由郝建国、王国生、许群担任主编。参加编写的人员还有赵志成、杨子明、李红雨、李杰、王玲、翟德健、王晶香、张小樱、崔家兴等。

尽管本书的编写人员为之付出了不懈的努力，但问题与不足恐难避免，希望广大读者提出批评和改进意见。

作 者

2004年7月

##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	( 1 )
第一节 小企业概述 .....	( 1 )
一、企业的一般概念 .....	( 1 )
二、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 .....	( 2 )
三、小企业会计制度的概念 .....	( 4 )
第二节 小企业会计核算的规定和一般原则 .....	( 4 )
一、小企业会计制度的选择 .....	( 4 )
二、小企业会计核算的一般规定 .....	( 5 )
三、小企业会计核算原则 .....	( 6 )
四、小企业发生特殊业务的规定 .....	( 8 )
五、小企业财务会计报告 .....	( 8 )
第三节 小企业会计科目 .....	( 8 )
第二章 资产类科目 .....	( 10 )
第一节 不同会计制度中资产类科目的比较 .....	( 10 )
一、《小企业会计制度》与行业会计制度比较 .....	( 10 )
二、《小企业会计制度》与《企业会计制度》 比较 .....	( 11 )
第二节 资产类会计科目的应用 .....	( 13 )
一、“现金”科目 .....	( 13 )
二、“银行存款”科目 .....	( 15 )

---

三、“其他货币资金”科目	( 22 )
四、“短期投资”科目	( 26 )
五、“短期投资跌价准备”科目	( 29 )
六、“应收票据”科目	( 31 )
七、“应收股息”科目	( 35 )
八、“应收账款”科目	( 38 )
九、“其他应收款”科目	( 42 )
十、“坏账准备”科目	( 44 )
十一、“在途物资”科目	( 47 )
十二、“材料”科目	( 48 )
十三、“低值易耗品”科目	( 57 )
十四、“库存商品”科目	( 59 )
十五、“商品进销差价”科目	( 64 )
十六、“委托加工物资”科目	( 68 )
十七、“委托代销商品”科目	( 70 )
十八、“存货跌价准备”科目	( 71 )
十九、“待摊费用”科目	( 73 )
二十、“长期股权投资”科目	( 74 )
二十一、“长期债权投资”科目	( 77 )
二十二、“固定资产”科目	( 82 )
二十三、“累计折旧”科目	( 89 )
二十四、“工程物资”科目	( 92 )
二十五、“在建工程”科目	( 93 )
二十六、“固定资产清理”科目	( 95 )
二十七、“无形资产”科目	( 97 )
二十八、“长期待摊费用”科目	( 101 )

---

二十九、可作增减或合并的科目 .....	(102)
<b>第三章 负债类科目 .....</b>	<b>(120)</b>
第一节 不同会计制度中负债类科目的比较 .....	(120)
一、《小企业会计制度》与行业会计制度比较 .....	(120)
二、《小企业会计制度》与《企业会计制度》 比较 .....	(121)
第二节 负债类会计科目的应用 .....	(121)
一、“短期借款”科目 .....	(121)
二、“应付票据”科目 .....	(123)
三、“应付账款”科目 .....	(125)
四、“应付工资”科目 .....	(126)
五、“应付福利费”科目 .....	(129)
六、“应付利润”科目 .....	(130)
七、“应交税金”科目 .....	(131)
八、“其他应交款”科目 .....	(148)
九、“其他应付款”科目 .....	(149)
十、“预提费用”科目 .....	(150)
十一、“待转资产价值”科目 .....	(151)
十二、“长期借款”科目 .....	(153)
十三、“长期应付款”科目 .....	(156)
<b>第四章 所有者权益类科目 .....</b>	<b>(163)</b>
第一节 不同会计制度中所有者权益类 科目的比较 .....	(163)
一、《小企业会计制度》与行业会计制度比较 .....	(163)
二、《小企业会计制度》与《企业会计制度》 比较 .....	(164)

---

第二节 所有者权益类会计科目的应用 .....	(165)
一、“实收资本”科目 .....	(165)
二、“资本公积”科目 .....	(167)
三、“盈余公积”科目 .....	(169)
四、“本年利润”科目 .....	(171)
五、“利润分配”科目 .....	(173)
<b>第五章 成本类科目</b> .....	(179)
第一节 不同会计制度中成本类科目的比较 .....	(179)
一、《小企业会计制度》与行业会计制度比较 .....	(179)
二、《小企业会计制度》与《企业会计制度》 比较 .....	(180)
第二节 成本类会计科目的应用 .....	(180)
一、“生产成本”科目 .....	(180)
二、“制造费用”科目 .....	(184)
<b>第六章 损益类科目</b> .....	(188)
第一节 不同会计制度中损益类科目的比较 .....	(188)
一、《小企业会计制度》与行业会计制度比较 .....	(188)
二、《小企业会计制度》与《企业会计制度》 比较 .....	(189)
第二节 损益类会计科目的应用 .....	(189)
一、“主营业务收入”科目 .....	(189)
二、“其他业务收入”科目 .....	(197)
三、“投资收益”科目 .....	(200)
四、“营业外收入”科目 .....	(203)
五、“主营业务成本”科目 .....	(206)
六、“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科目 .....	(207)

---

七、“其他业务支出”科目 .....	(208)
八、“营业费用”科目 .....	(209)
九、“管理费用”科目 .....	(211)
十、“财务费用”科目 .....	(215)
十一、“营业外支出”科目 .....	(216)
十二、“所得税”科目 .....	(218)
<b>第七章 特殊业务的核算</b> .....	<b>(222)</b>
第一节 非货币性交易的核算 .....	(222)
第二节 债务重组事项的核算 .....	(225)
一、小企业债务重组的方式 .....	(225)
二、小企业债务重组的账务处理 .....	(225)
<b>第八章 财务会计报告</b> .....	<b>(230)</b>
第一节 不同会计制度中财务会计报告的比较 .....	(230)
一、《小企业会计制度》与行业会计制度比较 .....	(230)
二、《小企业会计制度》与《企业会计制度》 比较 .....	(234)
第二节 财务会计报告概述 .....	(237)
一、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	(237)
二、月度财务会计报告 .....	(238)
三、会计报表的格式 .....	(238)
四、财务会计报告的编制要求 .....	(244)
第三节 会计报表编制 .....	(244)
一、资产负债表 .....	(244)
二、利润表 .....	(255)
三、现金流量表 .....	(258)
四、应交增值税明细表 .....	(269)

---

五、会计报表附注 .....	(272)
<b>第九章 小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法规 .....</b>	<b>(274)</b>
财政部关于印发《小企业会计制度》的通知 .....	(274)
小企业会计制度 .....	(27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	(385)
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 .....	(397)
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 .....	(408)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在 财务统计工作中执行新的企业规模划分标准 的通知 .....	(410)
附件1：统计上大中小型企业划分办法（暂行） .....	(411)
附件2：部分非工企业大中小型划分补充标准（草案） .....	(413)
会计档案管理办法 .....	(415)

# 第一章 总 论

## 第一节 小企业概述

### 一、企业的一般概念

企业是指依法设立的、以营利为目的、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独立核算的经济组织。一般情况下，企业有如下特征：

1. 企业是社会经济组织。企业作为社会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主要是从事经济活动。它是一定人员和一定财产的一种组合形式。

2. 企业是以营利为目的、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社会经济组织。企业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是指创造社会财富和提供服务的活动。以营利为目的是指企业从事生产、经营或提供劳务都是为了获取利润。

3. 企业是实行独立核算的社会经济组织。核算是对企业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进行确认、计量、记录、计算、报告的过程。实行独立核算是指企业根据市场需要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能够对经济业务事项作出全面反映和控制。

4. 企业是依法设立的社会经济组织。企业通过依法设立，

可以取得相应的法律地位。企业的法律地位可分为两种：一种是法人企业；一种是非法人企业。法人企业是指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经济组织。非法人企业则是指以自己的名义从事生产、经营和提供服务活动，但不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经济组织。

企业按照资产的多少、经营能力的大小，可以分为不同的企业规模。我们习惯上按照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和小型企业进行划分。由于企业规模的划分缺乏非常科学的依据，特别是中小型企业划分更难准确，因此，一般情况下，可以将中小型企业划分为一类，大型企业划分为另一类。

## 二、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

根据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部、国家统计局 2003 年制定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国经贸中小企〔2003〕143 号）文件规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根据企业职工人数、销售额、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根据规定，中小企业标准适用于工业、建筑业、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规定以外其他行业的中小企业标准，国家有关部门将另行制定。中小企业标准具体为：

1. 工业。中小型企业须符合以下条件：职工人数 2 000 人以下，或销售额 30 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40 000 万元以下。其中，中型企业须同时满足职工人数 300 人及以上，销售额 3 000 万元及以上，资产总额 4 000 万元及以上；其余为小型企业。

2. 建筑业。中小型企业须符合以下条件：职工人数 3 000 人以下，或销售额 30 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40 000 万元以下。

其中，中型企业须同时满足职工人数 600 人及以上，销售额 3 000 万元及以上，资产总额 4 000 万元及以上；其余为小型企业。

3. 批发和零售业。零售业中小型企业须符合以下条件：职工人数 500 人以下，或销售额 15 000 万元以下。其中，中型企业须同时满足职工人数 100 人及以上，销售额 1 000 万元及以上；其余为小型企业。批发业中小型企业须符合以下条件：职工人数 200 人以下，或销售额 30 000 万元以下。其中，中型企业须同时满足职工人数 100 人及以上，销售额 3 000 万元及以上；其余为小型企业。

4. 交通运输和邮政业。交通运输业中小型企业须符合以下条件：职工人数 3 000 人以下，或销售额 30 000 万元以下。其中，中型企业须同时满足职工人数 500 人及以上，销售额 3 000 万元及以上；其余为小型企业。邮政业中小型企业须符合以下条件：职工人数 1 000 人以下，或销售额 30 000 万元以下。其中，中型企业须同时满足职工人数 400 人及以上，销售额 3 000 万元及以上；其余为小型企业。

5. 住宿和餐饮业。中小型企业须符合以下条件：职工人数 800 人以下，或销售额 15 000 万元以下。其中，中型企业须同时满足职工人数 400 人及以上，销售额 3 000 万元及以上；其余为小型企业。

在规定中，职工人数以现行统计制度中的年末从业人员数代替；工业企业的销售额以现行统计制度中的年产品销售收入代替；建筑业企业的销售额以现行统计制度中的年工程结算收入代替；批发和零售业的销售额以现行统计制度中的年销售额代替；交通运输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企业的销售额以现行统计制度中的年营业收入代替；资产总额以现行统计制度中的资产合计代替。

中小企业标准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

《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中的中小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部门据此制订大中小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并提供相应的统计数据；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再制订与《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分标准；对尚未确定企业划型标准的服务行业，有关部门将根据 2003 年全国第三产业普查结果，共同提出企业划型标准。

### 三、小企业会计制度的概念

为建立健全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范小企业的会计核算，财政部印发了《小企业会计制度》（财会〔2004〕2号），规定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在小企业范围内执行。《小企业会计制度》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不对外筹集资金、经营规模较小的企业。

《小企业会计制度》中所称“不对外筹集资金、经营规模较小的企业”，是指不公开发行股票或债券，符合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部、国家统计局 2003 年制定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中界定的小企业，不包括以个人独资及合伙形式设立的小企业。

## 第二节 小企业会计核算的 规定和一般原则

### 一、小企业会计制度的选择

1. 符合《小企业会计制度》规定的小企业，可以按照

《小企业会计制度》进行核算，也可以选择执行《企业会计制度》。

(1) 按照《小企业会计制度》进行核算的小企业，不能在执行《小企业会计制度》的同时，选择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选择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小企业，不能在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同时，选择执行《小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

(2) 集团公司内部母子公司分属不同规模的情况下，为统一会计政策及合并报表等目的，集团内小企业也应执行《企业会计制度》。

(3) 按照《小企业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的小企业，如果需要公开发行人股票或债券等，应转为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如果因经营规模的变化导致连续三年不符合小企业标准的，应转为执行《企业会计制度》。

2. 小企业可以根据有关会计法律、法规和《小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不违反《小企业会计制度》规定的前提下，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制定适合于本企业的具体会计核算办法。

## 二、小企业会计核算的一般规定

1. 小企业应当根据会计业务的需要设置会计机构，或者在有关机构中设置会计人员并指定会计主管人员；不具备设置条件的，应当委托经批准设立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的中介机构代理记账。

2. 小企业填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管理会计档案等，应按照《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和《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

3. 小企业的会计核算应当以持续、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为

前提。会计核算应当划分会计期间，分期结算账目，会计期末编制财务会计报告。

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月度，年度和月度均按公历起讫日期确定。会计期末，是指月末和年末。

4. 小企业的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业务收支以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为主的小企业，可以选定其中一种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但编报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折算为人民币。

小企业发生外币业务时，应当将有关外币金额折合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记账。除另有规定外，所有与外币业务有关的账户，应当采用业务发生时的汇率或业务发生当期期初的汇率折合。

期末，小企业的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余额应当按照期末汇率折合为记账本位币。

5. 小企业的会计记账采用借贷记账法。

6. 小企业会计记录的文字应当使用中文。在民族自治地方，会计记录可以同时使用当地通用的一种民族文字。

### 三、小企业会计核算原则

小企业在会计核算时，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小企业的会计核算应当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事项为依据，如实反映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小企业应当按照交易或事项的经济实质进行会计核算，而不应仅以法律形式作为会计核算的依据。

3. 小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能够满足会计信息使用者的需要。

4. 小企业的会计核算方法前后各期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如有必要变更，应将变更的内容和理由、变更的累积影